

馬來西亞：SC 發布資本市場商品代幣化擬議架構(5/6)

- 馬來西亞證管會(Securities Commission Malaysia, SC) 發現資本市場參與者對代幣化之資本市場商品(下稱代幣化商品^{註1})之興趣與日俱增，遂發布代幣化商品擬議架構，並對外徵詢意見至 2025 年 6 月 16 日。
- 代幣化商品雖使用分散式帳本技術(Distributed Ledger Technology, DLT)，在馬來西亞之法規下仍視為傳統資本市場產品，為確保監理一致，應同時參照現有法規及指引。
- 代幣化商品擬議架構適用於代幣化商品相關之資本市場參與者，如商品發行人、受認證之市場營運商、資本市場服務牌照持有人及註冊人等，並包含代幣化商品相關監理、風險管理及揭露等之建議規範。
- 為促進市場了解 DLT，特別是智能合約(programmable assets)、部分持有、在投資人保護的前提下改善交易紀錄保存之透明度與效率等，本次徵詢之重點項目如下：
 - 額外義務：如較嚴格揭露規範、監理控制及紀錄、註冊要求等。
 - 技術風險管理：須遵守 SC《技術風險管理指引》，包含網路安全、數據隱私及營運韌性。
 - 對資本市場服務牌照持有人加強交易代幣化商品之規範^{註2}。

註1：代幣化商品不同於數位代幣與數位貨幣，馬來西亞已有數位代幣與數位貨幣之相關架構。

註2：如具備必要之人力與專業知識、須對代幣化商品之發行人及代幣化服務提供者進行盡職調查、充分揭露代幣化商品相關之重大訊息等規範。

資料來源：馬來西亞證管會 SC